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暨关联交易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之核查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



签署日期：二〇二〇年二月

独立财务顾问声明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联储证券”、“独立财务顾问”）作为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徽精密”、“公司”、或“上市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中国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精神，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对上市公司限售股份持有人持有的限售股份将上市流通情况进行认真、审慎的核查，出具本核查意见。

本核查意见不构成对上市公司的任何投资建议，对投资者根据本核查意见所作出的任何投资决策可能产生的风险，独立财务顾问不承担任何责任。

独立财务顾问出具本核查意见的前提是：上市公司向独立财务顾问提供了出具本核查意见所必需的资料。上市公司保证所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本独立财务顾问未委托或授权其他任何机构或个人提供未在本持续督导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本核查意见做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释义

本持续督导意见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简称	指	全称或含义
上市公司、公司、星徽精密	指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泽宝股份、泽宝创新	指	深圳市泽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2018 年 12 月更名为深圳市泽宝创新有限公司）
标的资产	指	泽宝股份 100%的股权
交易对方	指	泽宝股份全体股东
业绩承诺方	指	孙才金、朱佳佳、太阳谷（HK）、亿网众盈、广富云网、恒富致远、泽宝财富、顺择同心、顺择齐心
承诺净利润	指	经星徽精密指定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标的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税后净利润加上当年股份支付金额
本次交易	指	上市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交易对方持有泽宝股份 100%的股权，同时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太阳谷（HK）	指	Sunvalley E-commerce（HK） Limited
亿网众盈	指	深圳市亿网众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富云网	指	深圳市广富云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恒富致远	指	深圳市恒富致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泽宝财富	指	深圳市泽宝财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顺择齐心	指	遵义顺择齐心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顺择同心	指	遵义顺择同心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达泰投资	指	Delta eCommerce Co., Limited（达泰电商投资有限公司）
新疆向日葵	指	新疆向日葵朝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大宇智能	指	佛山市顺德区大宇智能制造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九派	指	深圳市前海九派明家移动互联网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发高成长	指	珠海广发信德高成长现代服务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前海投资基金	指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宝丰一号	指	深圳宝丰一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灏泓投资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灏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发科技文化	指	珠海广发信德科技文化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民生通海	指	民生通海投资有限公司
杭州富阳基金	指	杭州富阳健坤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汎昇投资	指	共青城汎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粟晋周	指	中陆金粟晋周（珠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汎金投资	指	共青城汎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汰懿	指	上海汰懿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易冲无线	指	深圳市易冲无线科技有限公司
鑫文联一号	指	深圳市鑫文联一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远众合	指	广远众合（珠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购买资产协议》	指	星徽精密与泽宝股份、泽宝股份全体股东就本次交易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指	《关于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泽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登记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光大证券/独立财务顾问	指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储证券/独立财务顾问	指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瑞华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工作日	指	除星期六、星期日及法定节假日以外的中国法定工作时间
元	指	人民币元

一、上市公司本次交易限售股份取得的基本情况

中国证监会于 2018 年 12 月 13 日印发《关于核准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向孙才金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048 号），核准星徽精密以 8 元/股的价格向孙才金等 25 交易对方合计发行 111,315,433 股股份，上述新增股份已于 2019 年 2 月 20 日在深交所上市，股份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次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增至 317,990,433 股。新增股东持有的限售股份情况如下：

新增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孙才金	37,703,230	11.86
朱佳佳	5,149,030	1.62
太阳谷（HK）	9,959,820	3.13
亿网众盈	3,736,948	1.18
广富云网	3,736,948	1.18
恒富致远	3,736,948	1.18
泽宝财富	3,736,948	1.18
顺择齐心	4,749,700	1.49
顺择同心	1,063,596	0.33
达泰投资	11,255,110	3.54
新疆向日葵	3,622,083	1.14
大宇智能	1,450,548	0.46
九派	3,610,584	1.14
广发高成长	2,714,009	0.85
前海投资基金	3,008,828	0.95
宝丰一号	3,008,804	0.95
灏泓投资	2,364,012	0.74
广发科技文化	1,362,579	0.43
民生通海	1,539,579	0.48
汎昇投资	788,093	0.25
金粟晋周	788,016	0.25
汎金投资	788,016	0.25
上海汰懿	719,635	0.23
易冲无线	394,003	0.12
鑫文联一号	328,366	0.10
合计	111,315,433	35.01

根据《关于核准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向孙才金等发行股份购买资

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048 号），公司向江志佳、珠海横琴悦坤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东贵裕宝投资有限公司和娄江-元沅一号分级私募投资基金非公开发行 35,131,742 股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该部分新增股份已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股份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增至 353,122,175 股。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1、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分别有：孙才金、朱佳佳、太阳谷（HK）、亿网众盈、广富云网、恒富致远、泽宝财富、达泰投资、新疆向日葵、大宇智能、九派、前海投资基金、宝丰一号、灏泓投资、民生通海、汎昇投资、金粟晋周、汎金投资、上海汰懿、鑫文联一号。

2、股份锁定承诺

根据《购买资产协议》的约定，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如下：

（1）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完成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2）业绩承诺方除遵守上述锁定承诺外，前述期限届满后的锁定安排如下：

①自股份发行完成并上市之日满 12 个月且 2018 年度对应的业绩补偿义务（如有）已履行完毕的，其可解除锁定的股份数量不超过其因本次交易而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数量的 30%扣减前述因履行 2018 年度对应的补偿义务已补偿股份数量（如有）；

②2019 年度对应的业绩补偿义务（如有）已履行完毕的，其累计可解除锁定的股份数量不超过其因本次交易而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数量的 60%扣减前述因履行 2018 年度以及 2019 年度对应的补偿义务已补偿股份数量（如有）；

③2020 年度对应的补偿义务（如有）已履行完毕的，其累计可解除锁定的股份数量为其因本次交易而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数量的 100%扣减前述因履行

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对应的补偿义务已补偿股份数量（如有）。

若交易对方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期间在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其转让股份还应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其他规定。

3、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与孙才金、朱佳佳、太阳谷（HK）、亿网众盈、广富云网、恒富致远、泽宝财富、顺择同心、顺择齐心签订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业绩承诺方承诺，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的承诺净利润（即经星徽精密指定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标的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税后净利润加上当年股份支付金额）为：2018 年度不低于 1.08 亿元、2019 年度不低于 1.45 亿元、2020 年度不低于 1.90 亿元。

根据瑞华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瑞华专审[2019]48230001 号），泽宝创新 2018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税后净利润 6,236.53 万元，在管理费用中列支的股份支付金额 4,723.9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税后净利润加上股份支付金额为 10,960.43 万元，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承诺数	2018 年度实际完成数	完成率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税后净利润加上股份支付金额	10,800.00	10,960.43	101.49%

本次交易之标的公司泽宝创新已实现2018年度的承诺净利润。

综上所述，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各项承诺，可按承诺约定的比例解除限售。

三、上市公司本次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 2020 年 2 月 26 日。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53,599,634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5.18%，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的数量为 48,332,94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13.69%。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人数为 20 名，其中：法人股东 18 名，自然人股东 2 名。

4、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股

新增股东	所持限售股份 总数	本次申请解除 限售股份数量	实际可上市流 通股份数量	备注
孙才金	37,703,230	11,310,969	6,301,730	注 1、2、3
朱佳佳	5,149,030	1,544,709	1,287,257	注 1、2
太阳谷（HK）	9,959,820	2,987,946	2,987,946	注 1
亿网众盈	3,736,948	1,121,084	1,121,084	注 1
广富云网	3,736,948	1,121,084	1,121,084	注 1
恒富致远	3,736,948	1,121,084	1,121,084	注 1
泽宝财富	3,736,948	1,121,084	1,121,084	注 1
达泰投资	11,255,110	11,255,110	11,255,110	
新疆向日葵	3,622,083	3,622,083	3,622,083	
大宇智能	1,450,548	1,450,548	1,450,548	
九派	3,610,584	3,610,584	3,610,584	
前海投资基金	3,008,828	3,008,828	3,008,828	
宝丰一号	3,008,804	3,008,804	3,008,804	
灏泓投资	2,364,012	2,364,012	2,364,012	
民生通海	1,539,579	1,539,579	1,539,579	
汎昇投资	788,093	788,093	788,093	
金粟晋周	788,016	788,016	788,016	
汎金投资	788,016	788,016	788,016	
上海汰懿	719,635	719,635	719,635	
易冲无线	394,003	394,003	394,003	
鑫文联一号	328,366	328,366	328,366	
合计	101,031,546	53,599,634	48,332,943	

注 1：业绩承诺方解锁 30%。

注 2：孙才金、朱佳佳作为公司董事，根据相关规定，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故本次解除限售后实际可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分别为 9,425,807 股、1,287,257 股。

注 3：孙才金先生持有的 37,703,230 股股份其中 31,401,500 股处于质押状态，故实际可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为 6,301,730 股。

四、股本结构变动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将发生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本次变动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	比例	增加	减少	股份数量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153,845,894	43.57%	-	51,457,020	102,388,874	29.00%
高管锁定股	7,398,719	2.10%	2,142,614	-	9,541,333	2.70%
首发后限售股	146,447,175	41.47%	-	53,599,634	92,847,541	26.29%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99,276,281	56.43%	51,457,020	-	250,733,301	71.00%
三、总股本	353,122,175	100%	51,457,020	51,457,020	353,122,175	100.00%

五、核查结论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光大证券和联储证券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星徽精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新增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相关股份持有人遵守了相关规定和承诺。

（本页无正文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之核查意见》签章页）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之核查意见》签章页）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